

關西大學東亞海域交流史研究叢刊《第三輯》

近代東亞海域交流史 續編

松浦 章編著



關西大學東亞海域交流史研究叢刊《第三輯》

近代東亞海域交流史 續編

松浦章編著

《近代東亞海域交流史續編》

關西大學東亞海域交流史研究叢刊 第三輯

編 著／ 松浦 章
發行人／ 張瑞香
總編輯／ 楊蓮福
叢書主編／ 卞鳳奎
執行編輯／ 陳 謙
排版設計／ 王立群
封面設計／ 皇城廣告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者／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112 臺北市北投區東華街一段 48 巷 8 之 1 號
電話：(02) 2826-1203 傳真：(02) 2823-7374
網址：<http://www.boyyoung.com.tw/>
E ~ mail：boyyoung2008@yahoo.com.tw
劃撥帳號：18871684
戶名：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刷／ 皇城廣告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銷／ 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4 樓
網址：www.namode.com
電話：(02) 8227-5988
傳真：(02) 8227-5989
ISBN 978-986-6543-49-4
定價 380 元
2011 年 11 月 初版一刷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缺頁破損，請寄回更換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近代東亞海域交流史. 續編 / 松浦 章等著；卞鳳奎主編. -- 初版. -- 臺北市：博揚文化，民 100.09
面；公分. -- (關西大學東亞海域交流史研究叢刊；第 3 輯)
ISBN 978-986-6543-49-4 (平裝)

1. 文化交流 2. 國際貿易史 3. 近代史 4. 文集 5. 東亞

730.407

100016201

近代東亞海域交流史續編

繼《明清以來東亞海域交流史》及《近代東亞海域交流史》兩冊出版後，第三輯《近代東亞海域交流續編》終於付梓。

本書主要關注清朝以至近代，東亞海域交流中衍生的文化交流議題。東亞海域是中國大陸、朝鮮半島、琉球群島、臺灣彼此「接壤」，交通往來的場域。國家、地域間經由朝貢貿易、海難漂流、文化接觸等形式，產生了豐富多彩的交流樣態，足堪玩味。

本書所收各篇論文，主要是日本關西大學以交流史為基礎，鑽研歷史與美術的青年學者們的研究成果。選題既有承繼先學之古，亦有另闢蹊徑之新。希能藉由此系列叢書的出版，為讀者呈現東亞交流史研究地層中的一方斷面。

本書未臻完善，錯誤疏漏之處，猶盼諸學先進不吝提點賜教。

松浦 章



序	111
第一編 從清代到近代東亞海域交流史編	1
乾隆年間海上貿易商人的一些情況與 松浦章	3
幾件史料	
雍正六年暹羅國來華的華人通事 王竹敏	17
清代檔案所見琉球漂流船之船貨 岑 玲	33
——以芭蕉布為中心	
十八、十九世紀小刀會在臺灣 林敏容	51
與閩南的產生與發展	
所見閩南族譜中海外移民的相關資料 王亦錚	101
從日本人旅行記中看 20 世紀前期 劉 婧	119
的大連航路	
.....	
第二編 近代東亞文化傳播史編	141
東亞繪畫史上的「一覽圖」 黃龍求	143
——以韓國的「一覽圖」為中心	
西洋圖像新聞所見東方印象 陳其松	161
——以美國圖像新聞 Harper's Weekly	
所見開國維新期的日本形象為例	
清末上海日本人的商業活動考察 謝 薇	197
——以《申報》為中心	

.....

寧波人陸亨瑞、仇金寶與中國傳統	董 科	211
人工孵化技術的東傳		
——近代日本吸收中國農業技術的一個實例		

.....

後記	224
----	-----

執筆者一覽	225
-------	-----

第一編
從清代到近代
東亞海域交流史編

乾隆年間 海上貿易商人的一些情況與幾件史料

松浦章

一、緒言

清代的海上貿易是在康熙二十三年（1684 年）解除海禁後發展起來的。中國民眾積極活躍於海外和沿海各地的事實，是近年才逐漸明瞭的¹。但有關海商的活動實況，尚有許多未明之處。本文擬以清代海商活動的幾件珍貴史料為中心，敘述其活動的一個側面。

二、送還漂流到中國的日本人的咨文

寶曆元年（乾隆十六年，一七五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在日本的長崎港，有一艘從中國來的貿易船進港。按照入港年代的干支，該船被編為未十一番（號）船。在這艘船中搭乘有原籍日本東北地方、今岩手縣的人員。他們一行八人，是于上年十一月從故鄉起程，乘船赴江戶（今東京）的途中遇難漂流的。他們在一七五一年三月四日漂流到中國福建省福鼎縣近海，後來被送到廈門。接著，他們又從廈門乘沿海貿易船被送到寧波。在寧波，他們受到了中國地方政府的照顧，並被安排乘坐中國海商的貿易商船回

¹ 郭松義，《清代國內海運貿易》，見《清史論叢》第四輯，1982 年；松浦章，《清代福建的海外貿易》，見《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1986 年第 1 期。

國²。漂流到中國的日本人是持著中國官吏的咨文和正在進行第一次南巡的乾隆皇帝賜予的銀牌等物歸國的。從他們帶回的中國官吏頒給的咨文中，可以瞭解到居住在寧波、並從事海商活動的福建商人的一些情況。

這些漂流民拿回到日本的咨文和解（即日語譯文）雖然可以從許多書中找到，但中文原文的抄件，只能在京都大學圖書館所藏的《唐國漂流記》（未曾刊印）中看到。本文把該書中的中國官吏的咨文和中國船員們的具呈文等一併附載於後。

三、清代海商的實際情況

有關當時日本人漂流到中國一事的中國方面的史料，可以參考《史料旬刊》「乾隆朝外洋通商案」之新柱折（天508）。據新柱折記載，日本人一行漂流到福建省福寧府福鼎縣的姆嶼。其後他們又被送往廈門，據廈門海防廳的指示：「派搭同安縣商船戶鄭永順船，俾令前往浙江鄞縣，查覓日本便船，附搭回國。」由此可知，送這些日本人去寧波的，是同安縣船戶鄭永順的沿海貿易船。

1. 海商信公興

這些日本人在寧波，是由一個叫信公興的海商照顧、款待的。關於信公興的情況，有如下記載：「財東信公興系泉州人，從幼徙居寧波。」由此可知，信公興祖籍福

² 《通航一覽》，卷216，卷217。

建泉州，很可能早在他祖父或父親這一輩時就已遷居寧波了。他在寧波主要從事與山東登州等地的沿海貿易，同時，正如信公興的赴日貿易船取名為「咬啣吧船」那樣，他與印尼的爪哇島也有貿易往來。信公興因從事與山東登州的沿海貿易和咬啣吧等地的海外貿易而致富，並因此而聞名寧波。

關於信公興家的興旺情景，日本漂流民敘述說：「每日有三四十人絡繹其宅，極為興旺，看上去皆為有身份之人；其家中從事內外勞務的下人竟有五六十人之多。」³ 不難看出，信公興交遊很廣，事務繁忙，他家也是很富有的。

2. 海商經營的海船

有關清代海商如何經營海船的具體情況，在本文後面附載的咨文中有明確的解釋。現摘述一段：「信公興倩行商鄭青雲，雇本縣船戶彭世彩船隻，置貨往洋貿易。」⁴ 此處的財東即資本家，行商是船主，船戶是船舶的所有者。經營結構採取的形式是：財東倩請行商，接著財東再雇用船戶的船舶，讓行商即船主進行海上貿易。財東與行商（即船主）之間形成所謂「倩」的關係，不僅是雇傭關係，還帶有委託或代理的性質。也就是說，行商是代替財東；負責在貿易地進行一切交易的重要職務。

³ 《通航一覽》，卷 217。

⁴ 松浦章，《有關長崎來航唐船的經營結構》，見《史泉》第 45 號，1972 年。

四、小結

如上所述，清代官吏的有關送還漂流到中國的日本人的咨文，1「行商鄭青雲為風水不順請求日本天草地方當局派撥小船牽送長崎事呈文」（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四日）、2「行商鄭青雲為請將日難民護送長崎事致日本天草地方當局呈文」（寶曆元年朱十二月初四日）、3「行商鄭青雲為請求就地安葬亡故中國船工事致日本天草地方當局呈文」（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四日）、4「行商鄭青雲為請派醫生診治生病之日本難民事致日本天草地方當局呈文」（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七日）、5「署寧波府知府黃發給行商鄭青雲之護照」（乾隆十六年十一月初六日）、6「廈門海防廳同知許為救助日本難民事致日本國王咨文」（乾隆十六年六月初一日）、7「署寧波府知府黃為救助日本難民事致日本國王咨文」（乾隆十六年十一月初一日）、8「鄭青雲等為陳明救助並送還日本難民情形事上日本國王申呈」（寶曆元年十二月）、【資料一】「乾隆十六年漂流置中國的日本難民從中國帶回的銀牌圖」、【資料二】「乾隆十六年行商鄭青雲送還日本難民時所攜帶的署浙江寧波府知府頒發的信牌圖」，向我們提供了弄清清代海商活動領域和經營結構的一個側面的史料。

〈史料〉乾隆年間海商的幾件史料

本文收錄的幾件史料，均選自日本京都大學附屬圖書館所藏《豬飼氏舊藏書》第 201 冊，《唐國漂流記》。

1. 行商鄭青雲為風水不順請求日本天草地方當局派撥小船牽送長崎事呈文

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四日

具呈咬啣吧船主鄭青雲為報明事。

切本船於前月初六日，在唐□寧波開駕往長崎貿易。因風水不順，本月初四日，寄碇貴國地方，誠恐一時未有好風，伏乞老爹轉啟王上給賜小船三十船，牽送到崎，則感不淺矣。

計開：

通船唐人五十二人，有信牌。

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四日具呈。咬啣吧船主鄭青雲。

2. 行商鄭青雲為請將日難民護送長崎事致日本天草地方當局呈文

寶曆元年朱十二月初四日

具呈咬啣吧船主鄭青雲為再行報明事。

切有貴國商船一艘遭風，于本年二月初六日到福建廈門地方，船上共有八人，病故一人，今存七人。五月

二十六日在廈門起身，六月初十日初□波，至十一月初六日開駕附載本船，前往長崎。伏乞老爹轉啟王上，報明護送到崎。所報是實。

計開：

一貴國難商又五郎等七人。

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四日。

3. 行商鄭青雲為請求就地安葬亡故中國船工事致日本天草地方當局呈文

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四日

具呈咬啍吧船主鄭青雲為祈轉啟事。

今因本船工社陳佑硯，年二十六歲，于今日午後船上遇風，被索路打傷，立時身故。今欲買棺殯葬貴地，伏乞老爹轉啟王上委員置辦棺木收殮，就此地葬，則感不淺矣。

計開：

唐人陳佑硯，年三十六歲，身故。

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四日具。

4. 行商鄭青雲為請派醫生診治生病之日本難民事致日本天草地方當局呈文

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七日

咬啣吧船主鄭青雲為祈轉啟事。

切因貴國難商七人，由廈門至寧波，內有一人傳六，六月初三日起得病唐山，已請名醫服藥，又買人參、肉桂等藥，今已服盡。因船上多方小心保養不能全愈，今因風水不順，寄碇貴地，務求速請醫生用藥，以便俟好風到長崎，則感德不淺矣。

寶曆元年未十二月初七日，咬啣吧船主鄭青雲具。

5. 署寧波府知府黃發給行商鄭青雲之護照

乾隆十六年十一月初六日

署浙江寧波府·鄞縣正堂加三級紀錄三次黃為飭知事。

安蒙廈飭分府撥役護解日本國難番又五郎等七名到浙，當即投館安置，加意撫恤。今令商人信公興倩行商鄭青雲，雇本縣船戶彭世彩船隻，置貨往洋貿易，就便附送該難番等歸國。除通報各憲並給咨該行商前赴日本王府告設外，合併飭知。為此牌仰行商鄭青雲，即便尊照照務，將又五郎等在途小心照看，加意供給，定限三個月回棹，取領日本王回照，以憑轉請題復。事關聖朝柔遠深仁，毋得在途逗遛越販，有誤期限干咎。須至照。

計給咨文一角。

乾隆十六年十一月初六日給

6. 廈門海防廳同知許為救助日本難民事致日本國王咨文

乾隆十六年六月初一日

福建泉州府廈門海防廳加三級紀錄四次許為移知事。

恭照本朝聖天子文教覃敷，四海稟一統之義，恩膏廣被，萬方無弗屆之區，故凡屬外藩傾心向化，恭順輸誠以及遭風飄泊者，無不加意撫恤，多方保護，得潯安全。茲有貴國又五郎等八人，于三月初六日船隻遭風飄至崇嶼港口。當經福鼎縣查明，船內裝有草包鹵槌魚，約有二十餘擔。令其寫字，寫出日本南部金石浦人，飭給薪米，護送廈門館驛安插。本廳隨即訊供通詳，奉各憲行令，按名每日給食米一升、鹽菜錢十文。移行福鼎縣查明船隻不堪修整，准其自行變賣，同魚貨賣價錢給該又五郎等收領。內利氣一名，於五月十三日病故，俱一一撫恤口糧，並優免關稅。復恐在廈守候，又另給口糧，覓舟資送浙江寧波，便船附送回國，此誠天朝柔遠深仁。至周至渥。所有貴國遭風撫恤緣由，理合諮明。為此備咨貴國王，請煩查照施行。須至咨者

右咨日本國王

大清乾隆十六年六月初一日咨。

7. 署寧波府知府黃為救助日本難民事致日本國王咨文

乾隆十六年十一月初一日

署浙江寧波府、鄞縣正堂加三級紀錄七次黃為咨明事。

恭照本朝大覆載以無私，萬國仰車書之盛，統胞與于在宥，九天休日月之光，特沛恩綸，中外曾何異視，重殷宸劄，顛連更荷深仁。今有貴國又五郎等船隻被風飄至閩省，業經加意撫恤，因之〔乏〕便舟，恐稽守候，當蒙護送至寧。本縣隨覓館留置，給予薪水、病即撥即治整，另給路費衣裝，令商人信公興、行商鄭青雲的送回國並門開棹日期通報各憲外，擬合次為此合咨貴國王，請煩查照來咨，希將又五郎等七人回國日期，借乘交發該行商鄭青雲，飭令迅即回棹，以便轉請題復，事關聖朝柔遠至意，幸勿遲滯施行。須至咨者

右咨日本國王

大清乾隆朝十六年十一月初一日。

8. 鄭青雲等為陳明救助並送還日本難民情形事上日本國王申呈

寶曆元年十二月

未十一番咬啣吧船主鄭青雲、財副林柴山、客童天榮、黃福等，為備陳難商又五郎等始末情由，申明王上，仰祈睿鑒事。